

通 知

关于 2022 年暑假放假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按照学校工作安排及上级疫情防控要求，现将2022年暑假放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暑期及秋季学期开学时间

1.暑期放假、轮休时间

学生放假时间：7月23日—9月4日

研究生要充分合理利用假期时间开展科研工作，如离开学校，需经过导师同意后履行请假手续。本科生原则上不留校，确需留校的须经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批准。

教职工轮休时间：

教 师：7月23日—9月1日

管理人员：7月26日—9月1日

各单位在确保假期各项工作正常运行的情况下，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安排轮休。资产经营公司、出版社、校医院、博览园、附中等单位根据工作任务情况安排轮休时间。

2.秋季学期开学时间

学生开学时间：2022级本科生8月20日—21日入学报到，拟定8月22日—9月4日进行军事训练；2022级研究生

8月31日入学报到，9月1日—4日开展入学教育；其他年级学生9月3日—4日报到。9月5日全体本科生、研究生开始秋季学期教学任务，正式上课。如因疫情变化需要调整开学时间，将另行通知。

教职工收假时间：9月2日（星期五）正式上班。

二、暑假值班要求

1.各单位要安排好暑假期间值班工作，保证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，7月25日前，通过电子政务报送暑假值班安排。值班时间为：上午8：30-11：30，下午3：00-6：00；学校总值班室（87082809）、保卫处24小时在岗值班；学工、研工、后勤、信息化处、校医院等部门在正常值班情况下，还要开通24小时值班电话。

2.暑假期间各单位值班人员要严格落实到岗值班要求，认真处理工作，及时沟通情况。如有紧急事项或重大突发事件要妥善处理，及时上报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疫情防控政策按照学校《2022年暑假及秋季学期开学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执行。防控办要根据上级最新要求及时调整学校疫情防控政策。

2.保卫处要进一步加强门禁管理，及时了解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变化情况。师生通过查验校园通行码进入校园，校外无关人员、车辆一律不得进入校园。经审批同意的校外来访人员，查验校外人员进校通行码、行程码、健康码，测温后方可放行。假期开通物资专用通道，加强物资运送人员入校管

理。

3.各单位要安排好在校学生的科研、学习、生活等，加强对留校师生的人文关怀、密切关注留校学生思想动态。留校师生外出须履行请假手续，返校须经所在单位审批。

4.学工部、研工部要会同后勤服务中心，准确把握假期留校学生情况，做好留校学生的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。有关单位做好教室、实验平台、实验室、食堂、运动场、浴室、图书馆等场所开放工作。

5.各单位要维护假期校园安全稳定，在放假前对办公室和实验室进行一次全面彻底的安全检查，排除校园安全隐患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。

6.各单位尽量不举办大型活动，如确因工作需要，需在暑期安排的重大活动，请于7月25日前将活动安排报送党委校长办公室研究统筹协调。

7.7月下旬学校将召开第四次党代会，党代会筹备组人员及党代会代表尽量减少外出，会前1周不出省、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，确保党代会顺利召开。

8.涉及新生接待的单位，请提前做好新生接待各项准备工作。

党委校长办公室

2022年7月18日

发布时间: 2022-07-18 10:36 发布部门: 党委校长办公室